
应城新锦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带式压滤机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HBYC-XJC-ZYDH2022-06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应城新锦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北京中一鼎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代磋商邀请函)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磋商文件	4
四、响应文件提交	5
五、开启	5
六、公告期限	5
七、其他补充事宜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一) 总则	11
1. 适用范围	11
2. 定义	11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11
4. 费用	11
(二) 磋商文件	11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11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2
7. 现场踏勘	12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2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12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3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11. 磋商报价	13
12. 备选方案	14
13. 联合体	14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
16. 投标保证金	15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5
18. 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5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20. 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16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16
2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
(五) 磋商程序	16
23. 磋商小组	16
24. 磋商代表	17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7
26. 磋商	17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8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18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18
29. 签订合同	19
(七) 质疑和投诉	19

30. 质疑	19
31. 质疑回复	20
32. 投诉	20
(九) 适用法律	21
第三章 项目采购技术部分	22
一 技术要求	22
二 工程技术服务	32
三 买方工作	33
四 工作安排	34
五 质量保证和检验、验收	36
六 油漆、包装、运输和储存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39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46
一、评审方法	46
二、评审程序	46
(一) 资格审查表	46
(二) 符合性检查表	48
(三) 详细评审	49
三、编写评审报告	51
(一) 评审报告的内容	51
(二) 评审报告的签署	51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52
资格自查表	53
评标导航表	55
一、响应文件及附件	57
(一) 响应文件	57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9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0
二、商务文件	61
1. 报价一览表	61
2. 分项报价表（供货清单）	62
3. 偏离说明表	66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67
5.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68
6.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69
7. 资格证明文件	70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0
9. 投标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72
三、技术文件	73

第一章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带式压滤机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现场获取或电子邮件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2年12月2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YC-XJC-ZYDH2022-06
3. 项目名称：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带式压滤机工程项目
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 预算金额：350万元
6. 最高限价：350万元
7. 采购需求：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带式压滤机系统设计、建筑安装和设备材料供货，详见技术要求。
8.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要求）60日历天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是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工程采购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带式脱水机设计、制造丰富经验，且具有相应的行业资质。

2) 具有带式脱水机设备 10 年以上的设计、制造资历；

3) 具有 ISO9000 体系认证证书；

4) 具有在国内与本工程同类型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成功运转 2 个以上用户的业绩证明。

5) 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6) 本项目不允许投标人分包、转包。

7) 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和相应资格和资质证书。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孝感市应城市世纪大道与文昌路交叉路口宇洋双创园 509 室；预期不受理报名。

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报名时间内，携带资格证明材料购买磋商文件：

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本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二代身份证）原件（见附件 1）。

② 提供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所有相关资料复印件，所有复印件清晰加盖单位公章并装订成册。

③ 提交报名表（见附件 2）

④ 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400 元/份，售后不退。

（注：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不符合投标资格的供应商将被采购代理机构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供

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开标后，仍将由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核(原件备查)，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始时间：2022年12月2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2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孝感市应城市世纪大道与文昌路交叉路口宇洋双创园509室

电子响应文件邮箱 ssbwsz@163.com，开标时联系邮件密码，电子邮件未加密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2月2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孝感市应城市世纪大道与文昌路交叉路口宇洋双创园509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发布磋商公告和中标公告，请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密切关注。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应城新锦程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应城污水处理厂

联系人：陈丽华

联系方式：138861114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中一鼎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地址：孝感市应城市世纪大道与文昌路交叉路口宇洋双创园509室

联系方式：1398648377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刚

电话：1804765956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响应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采购人	应城新锦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	监管部门	应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中一鼎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5	投标供应商	满足第一章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p>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由采购人支付</p> <p>2. 支付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收费标准计取；按<input type="checkbox"/>货物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工程类标准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服务类。</p> <p>3. 支付时间：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p> <p>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p> <p>5. 银行账户信息</p> <p>（1）户名：北京中一鼎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p> <p>（2）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p> <p>（3）行号：104521003916</p> <p>（4）账号：578179564628</p> <p>6. 其他事项：成交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p> <p>（1）开票单位名称；</p> <p>（2）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p> <p>（3）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p> <p>（4）单位联系电话；</p> <p>（5）开户行及账号。</p>
6.3	供应商确认收到	在收到相应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响应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7.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集中踏勘时间：/ 集中踏勘集合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2.1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
14.1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4.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5.1	证明响应内容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的文件和响应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证明满足响应文件第三章中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的所有相关规定的內容。
16.1	投标（投标）保证金 （以下统称“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7.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90日历日
18.1	投标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1、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标记“正本”或者“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电子响应文件：一份；格式：PDF 和 Word 版，并提供一份 Excel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格式的供货数量清单报价明细表，介质：U 盘。内容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纸质和电子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为准。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胶装，并由供应商代表按响应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p> <p>2、电子邮件投标的供应商，中标后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及电子 U 盘。</p>
18.2	响应文件的装订	<p>1、正本和副本一并密封装订成一个包，用于唱标的“报价表”和“法人代表委托书”单独信封密封装订。各封包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码和供应商名称，和在*年*月*日*时前不得开启等字样。封包上加盖单位盖章和法人代表章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代表，须手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及身份证。</p> <p>2、电子响应文件应加密，用于唱标的“报价表”和“法人代表委托书”单独做一个 PDF 报价文件。</p>
19.4	样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p> <p>样品名称：*****</p> <p>样品数量：*****</p>
20.1	投标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内容。
23.1	评标小组人数	评标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3.2	评审专家的产生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6.4	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按照第（1）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适用第（2）条规定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
27.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本项目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8.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	成交通知书与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以后即可领取。
29.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 /
30.1	质疑期	供应商认为响应文件、投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1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34.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标的内容： 招标公告中采购需求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
	价格扣除比、优惠措施	无
34.2	开标方式	采用现场结合腾讯视频会议开标
34.3	所属行业	设备制造与建筑工程。
35.1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依据财库[2019]19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采购品目清单》强制性采购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截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图，未提供的视为无效响应（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p> <p>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性采购内容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截图，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p>
35.2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p>依据财库[2019]18号文的规定，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采购网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认证证书或查询截图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p>
35.3	特定资格要求	<p>1) 具备带式脱水机设计、制造丰富经验，且具有相应的行业资质。</p> <p>2) 具有带式脱水机设备 10 年以上的设计、制造资历；</p> <p>3) 具有 ISO9000 体系认证证书；</p> <p>4) 具有在国内与本工程同类型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成功运转 2 个以上用户的业绩证明。</p> <p>5) 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报价	<p>参照招标控制价，结合自身情况以清单方式报价和总价报价。设备材料报价含 13%的专用增值税，建筑安装工程费含 9%的专用增值税，税率如有差异应做纠偏处理后报价。</p>
其他补充事项		
<p>1. 除本响应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前 3 年或前 5 年，以此类推。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 日，则“近三年”是指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p> <p>2. 本响应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p> <p>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代表选中，“<input type="checkbox"/>”代表未选中。</p>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磋商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磋商的监管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磋商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供应商”是指

（1）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3）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项目采购需求
- (4) 合同草案
- (5)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6) 响应文件的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8)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2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7. 现场踏勘

7.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7.2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7.3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8.1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

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注：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0.4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磋商报价

11.1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

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磋商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采购允许联合体参与磋商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告无效。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详见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14.2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4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

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正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

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磋商时间）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9.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4要求在磋商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磋商供应商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5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文本格式为PDF文件，报价一览表单独编制，文件均按格式要求加盖公章和签章，

20. 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截止时间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22.3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磋商程序

23. 磋商小组

23.1采购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实施条例》《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

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审。评审专家的产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 磋商代表

24.1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代表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磋商。

25.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在正式磋商前，磋商小组按照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五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6. 磋商

26.1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规定的程序、方法和标准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

26.3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6.4最后报价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

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6.6磋商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1本项目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具体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详见第五章“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7.2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有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认可。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8.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推荐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8.4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29.1 磋商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交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依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质疑和投诉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属于其他供应商响应文件未公开内容的，应当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合法来源；

（5）提出质疑的日期；

(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1. 质疑回复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32. 投诉

32.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2.2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八) 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九）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项目采购技术部分

一 技术要求

1.1 供货范围

卖方提供系统设计、建筑安装和设备材料供货。

卖方负责现场单机调试及控制调试,并配合买方进行系统联调;

卖方负责污泥脱水系统范围系统设计(包括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仪表及控制设备、土建设计、工艺系统设计)。

表1 供货范围清单(不限于下表,本设备(或本装置系统)安装、正常运行所必需的部件、附件、辅材等均属于卖方供货范围,设备至就地控制柜电缆、就地控制柜至就地操作按钮盒电缆由卖方配套供货)

序号	设备(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及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万)	备注
1	带式脱水机	Q=25~40m ³ /h,带宽 2.5m	套	4		压滤变频控制
2	空压机	Q=150L/min 0.7MPa	台	4		螺杆风机
3	污泥进泥泵(螺杆泵)	Q=25~40m ³ /h,H=60m	台	4		变频控制,
4	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	Φ360mm, L=10.5m	台	2		304
5	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	Φ360mm, L=7.5m, α=30°	台	2		304
6	污泥脱水 PAM 加药装置	Q=5Kg/h, PAM 投加泵 Q=2m ³ /h, H=0.3MPa, N=1.5kW	套	1		配套 4 台投加螺杆泵
7	清洗泵	配套脱水机	套	4		多级泵
8	污泥脱水系统+PAM 加药系统就地控制柜		台	4		室内
9	就地操作按钮盒	设备配套	台	4		
10	管道、阀门	足量	套	1		
11	电缆	足量	套	1		
12	配套土建及安装工程	保证系统完整性所必须	套	1		

序号	设备(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及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	备注
注：1. 成套提供整套系统正常安装、运行所需要的管道、阀门、管件、安装支架、电缆等，要求见 11 页的 配套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						

说明：不限于上表买方所列内容，投标厂家须根据招标要求将完整的脱水及 PAM 加药系统安装、正常运行所需的提供的产品含部件、附件、辅材详细补充于上表表，对于装置单元投标的，同时需要将装置单元内部的设备、连接管道、连接件等详细补充于上表，卖方根据需要设置必要的设备及部件，卖方对整个系统负责，保证系统安全经济稳定运行。

表 2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产地	备注
1	无					
2						
3						
4						

表 3 专用工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产地	备注
1	无					
2						
3						
4						

1.2 主要技术要求

1.2.1 带式污泥压滤机及其配套设备要求

资质要求

带式脱水机应由在设计、制造带式脱水机方面有着丰富经验及有一定资质的公司提供。要求带式脱水机的卖方应有 10 年以上的该类设备的设计、制造资历和 ISO 认证，并出示中国与本工程相同类型设备的 3 个以上用户成功运转的业绩证明。

资料提交

卖方在响应文件中至少须提交以下资料：

- a. 整个系统流程图和总体设计布置图（包括管路配置），设备的外形尺寸和安装、维修、运行所需的空间要求；

b. 详细的技术规格（包括驱动装置）、装配结构、另件材料和防护涂层等实质性投标说明；

c. 随机备件表；

d. 样本。

设计和现场条件

污泥类型	污泥
湿污泥总量 (m ³ /h)	25~40m ³ /h
进泥含水率 (%)	99%
设计工作时间 (h/d)	≤16
污泥回收率 (%)	≥96
脱水后污泥含固率 (%)	≥22

性能和结构

带式污泥脱水机是带式浓缩脱水一体机的主体部分，在整个脱水系统中实行进泥、重力脱水、低压脱水、高压脱水、泥饼剥离、网带清洗等流水线操作，脱水系统的设计应遵照 ISO、DIN 标准设计。

a. 主机

带式污泥压滤机应运行平稳，不得有冲击、振动和不正常声响。

机架焊缝应平整光滑，不应有任何焊接缺陷。

带式污泥压滤机应有滤布自动纠偏以及限制和调节泥层厚度的功能。

污泥和药液混合搅拌器的电机、减速机及搅拌浆运转平稳，无异常现象。

机械的速度应能平稳调速，其系统指示应和机械实际速度相符。

滤布结合方式采用无极联接，行走速度≥1m/min，滤布强度>600N/cm，脱水机目孔≤450 μm，材料为聚脂或更好的材料。滤布涨紧系统要求采用气动涨紧。滤布纠偏采用反馈式光电气动纠偏。轴承采用不锈钢材质

脱水机低压区大卷辊直径不少于 420mm。材质 A3 衬胶。

脱水机高压区卷辊应当包胶并经磨床加工，圆跳度小于等于 0.02。

压滤机齿轮减速电机要求采用国产优质产品，所有运动部件的运转应平稳，噪音不大于 80dB(A)，寿命(B10)应大于 100000 小时。

驱动装置应具有过载和过热保护功能，电机防护等级为 IP55，F 级绝缘，B 级温升。电源为 3P、380V、50Hz。

应备用完整的滤网冲洗系统（包括安装在压滤机上的冲洗装置、输水管及阀门等）。

冲洗装置由喷淋管及喷雾嘴组成，喷射范围应覆盖整个滤布宽度，每个喷嘴应可更换，材质不锈钢。

b. 空气压缩机

采用螺杆式空压机，具有足够的气量和气压供给滤带纠偏装置和滤带紧张装置的汽缸动作。具有噪音低、长寿命的特点。每台空压机配备适合的过滤器、消音器、储气罐、减压阀、止回阀、压力保护装置和柔性接头。

数量：4 台

风量：0.37 m³/min

压力：0.7MPa

功率：3KW

d. 冲洗水泵

冲洗用水采用消毒池后自用水，为多级泵。

e. 出泥用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

卖方提供的无轴螺旋输送机应为成套装置，并须配备螺旋槽支架、螺旋槽盖板、尾端排水管接口、基础螺栓、就地控制箱（如果有）等安全和有效运行所必需的附件。输送机与相邻设备联接的进料口和出料口，应按招标图所确定的位置和尺寸配置。

主要材料

a. 带式污泥压滤机

滤带：100%聚脂

框架：不锈钢 0Cr19Ni9 (304)

滤液收集槽：不锈钢 0Cr19Ni9 (304)

低压辊：优质碳钢防腐

高压辊：优质碳钢包胶

所有紧固件、地脚螺栓：不锈钢 0Cr19Ni9 (304)

防腐蚀

制造脱水设备的全部材料应适用于污水厂的腐蚀气体环境，未经保护或非防腐性材料，应按基本要求的条款进行处理。

安装和检验

第一章 参考标准

GB50231-98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
CJ/T80-1999	污泥脱水用带式压滤机
JB/T8102-1999	带式压榨过滤机
制造厂	带式污泥脱水机安装技术手册

2) 现场条件

a. 安装方应遵照标书图纸及对应土建工程的相关尺寸及标高，进行污泥脱水设备的安装。

b. 安装方在机械设备安装前，应对建成构筑物的相关土建尺寸，进行核对，并提出详细记录，对不符合安装条件的部分，应向监理工程师报告，经批准及修正后，方可安装。

c. 污泥脱水设备均安装在污泥脱水机房内，并经管道、配电、仪表控制等配合和连结，形成污泥脱水系统。

3) 设备结构要素

a. 带式污泥脱水机设备配套用的絮凝剂配制装置、加药泵及出泥用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等辅助设备均为整机安装。

b. 带式污泥脱水机及整个配线、管路系统的安装顺序，应按制造厂安装手册为准。

4) 土建工程

- ◆ 支撑带式污泥脱水机的混凝土平台土建工程。
- ◆ 基础螺栓固定。
 - 现场检验和调试
- ◆ 安装后，应按技术要求进行检验，保证其允差值符合规定的指标：
- ◆ 带负荷连续运转 2 小时，检测带式脱水机的噪音和振动。

- ◆ 卖方应协助买方对污泥脱水处理能力、污泥含水率、固相回收率等设备性能进行检测。
- ◆ 电气和控制系统的运作及可靠性检测及紧急停机器件动作的灵活、准确和可靠性的检验。
- ◆ 测定噪声(检查时应打开清洗装置，水压必须达到设计要求的压力)。
- ◆ 绝缘电阻
- ◆ 其他辅助设备的功能检测

设备应在最佳速度条件下，连续运行 8 小时，进行现场负荷试验，并提供下列试验报告。

- 测试轴承温度和温升(在设备运行 8 小时后直接测量轴承外圈的温度)。
- 泥饼含水率(%)
- 滤液含固率(%)
- 设备的处理能力
- 冲洗装置耗水量
- 绝缘电阻
- 噪声
- 系统的密封性
- 絮凝剂制备能力，调制浓度和耗药量

1.2.2 污泥输送机要求

性能和结构

螺旋输送机的设计、制造及安装从买方的技术使用要求出发，满足买方的要求，具有高度的工作可靠性，维修工作量很少。

驱动减速机及电机防护等级为 IP55，F 级绝缘，适用于户外使用，其叶片转速约 13~14rpm。

无轴螺旋输送机螺旋槽宽 360mm，并具有合适的旋转速度，即能达到输送污泥的目的又不造成阻塞。

驱动装置与螺旋叶片直连，无需联轴器，并能保证每日 24 小时连续运行。

减速机轴承有良好的润滑，其工作寿命不低于 100000 小时。齿轮为低合金钢，渗碳处理，齿面硬度不低于 HRC58。

螺旋输送机能输送压滤机排下的所有污泥。

螺旋输送槽制成 U 型断面，螺旋输送机除料斗、出渣口外，其余部分沿螺旋槽加平盖封闭，为封闭式。

输送机槽内设有可更换耐磨衬板，以避免螺旋叶片与壳体直接磨擦，衬板具有耐磨、耐腐蚀性能且能方便的更换，耐磨衬圈的使用寿命 2 年以上。

设备参数

(1) 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 1

数量：2 台

工作形式：24h/d 或间歇运行

形式：无轴螺旋输送机

输送量：8m³/h

U 型槽直径： 360mm

螺旋直径： 320mm

输送长度：10.5 米（暂定，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进料口：2 个

转速：13~14r/min

防护等级：IP55

绝缘等级：F 级

电机功率：7.5KW

(2) 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

数量：2 台

工作形式：24h/d 或间歇运行

形式：无轴螺旋输送机

输送量：8m³/h

U 型槽直径： 360mm

螺旋直径： 320mm

输送长度：6 米（暂定，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进料口：1 个

转速：13~14r/min

防护等级：IP55

绝缘等级：F 级

电机功率：4.0KW

倾斜角度：30°

1.2.3 污泥脱水配套 PAM 加药装置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加药系统制备能力	L/h	6000	
1	组合装置			
	外形尺寸	mm	3000*1250*1100	
	设备荷重	Kg	4000	
	空载荷重	Kg	1000	
	运行荷重	Kg	4000	
	电源/负荷		380V / 4 k w	
2	装置对外口规格			
	进水口	1	DN32	
	进料口	1	螺旋进料	
	溢流口	1	DN32	
	排污口	3	DN32	配 UPVC 球阀
	药液出口	2	DN20	配 UPVC 球阀
	数量	套	1	
3	主要部件			
(1)	干粉进料机			
	数量	台	1	
	投加量	L/h	25	
	贮存能力	Kg	20	
	材质		机箱 SS304	
(2)	助凝剂溶液制备箱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数量	台	1	
	预制区箱体容积	m ³	0.8	
	熟化、均化区箱体容积	m ³	0.6	
	贮存区箱体容积	m ³	0.6	
	长×宽×高	mm	2000*1000*1000	
	壁厚	mm	8	
	材质		PE	
(3)	干粉贮存漏斗			
	外形尺寸	mm	450×450×500	
	容积	L	100	
(4)	搅拌器			
	叶片、轴材质		SS304	
	叶片直径	mm	300	
	功率	KW	0.75	
	转速	ømin	76rpm	
	数量	台	2	
(5)	电控柜			
	数量	台	1	
	主要部件品牌		施耐德等	
(6)	装置范围内主要管道			
	材质		PVC	
	规格		满足工程要求	
	装置范围内塑料阀门		按需	
	类型		手动球阀	
	规格		按需	
(7)	投加泵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规格		Q=2m ³ /h, H=0.3MPa,	N=1.5kW
	数量	台	4	
	型式		螺杆泵	

配套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 1、带式脱水机，空压机，螺杆泵，输送机共用一个按钮箱。
- 2、一体化加药装置与投加泵共用一个按钮箱
3. 就地控制柜自带 PLC，以太网处理系统的 PLC 对系统内所有被控对象进行控制，包括启、停控制，设备运行状态、液位信号、报警信号,实现设备的联锁保护，设远程控制、就地手动控制的转换开关及按钮，按钮在就地时可以手动启动、停止设备；转换开关在远程控制时可以由系统自动控制设备的启动/停止，控制柜需要对每一设备在面板上显示相应的、运行、故障信号等。并将运行、故障信号远传给中控室。
4. 就地控制柜内需总断路器一只，脱水系统加药系统共用一只，PLC 一只，电控柜。

配套电控柜技术要求

设备厂家配套提供的现场箱/柜（柜内电缆厂家配套），对成套设备进行供电和控制，采用碳钢喷塑材质。

现场控制箱/柜必须装有必要的进线熔断器或负荷开关、断路器、熔断器、辅助继电器、接触器、端子排、接地端和电缆连接单元等，柜内主要一次元器件采用、施耐德或西门子等合资品牌，控制及显示元件如选择开关、按钮、指示灯、继电器、电流互感器等应选用有运行经验的国产优质产品，柜内预留 20%备用接线端子。

电动机回路塑壳断路器可采用电磁式脱扣器，电机馈线回路控制方式采用塑壳断路器+接触器+热继电器。

设备现场箱，设备供电和控制必须满足污水厂对设备的供电和控制的工艺要求。卖方必须提供详细的电气原理图，面板设置开机/停机指示灯、故障指示灯、启动

及停止按钮、紧急停机按钮、手动/零位/自动选择开关。现场操作箱可现场控制工艺设备的运行。

现场箱满足以下功能：

A. 所有户外设备需符合当地的环境温度要求。

B. 每个现场操作箱带 1.0M 不锈钢的立柱（兼作电缆通道），或直接安装于设备组架上。

C. 箱门带锁。

D. 内部接线以端子为界，端子排设在箱内。

F. 现场箱具体的外形尺寸可由制造厂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但必须保证箱内有可靠的电气距离和安全的维护空间，又便于接线的空间。

G. 带观察窗。

H. 就地控制箱

就地箱/柜面板上设转换开关、起动、停止按钮和运行、停止、故障指示灯，起停按钮颜色分别采用红色和绿色；运行、停止、故障指示灯颜色分别采用红色、绿色和黄色。

卖方提供配套箱\柜的安装尺寸、系统图、原理图、盘面布置图、端子接线图等，制造前须经买方确认图纸，分考虑电缆敷设及投运后，检修、维护及更换元器件的方便，对于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即使技术协议未列出或数目不足，卖方仍须在执行合同时补足。

二 工程技术服务

2.1 卖方应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并协助调试工作，以保证所提供设备能够顺利投运，买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2.2 在调试和验收期间及三包期内由于卖方的责任造成的设备和备件的损坏应由制造厂免费维修或调换，由于运输、到货管理不当等原因造成的损坏卖方应积极配合买方做好服务工作。由买方违规操作造成的损坏，不属于三包范围内。

2.3 如买方要求，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向买方提供技术培训，培训维修人员和运行人员。

2.4 卖方应提供满足安装和运行操作、维修的全部图纸、使用维护说明书、运行说明书等全部技术文件。提供资料套数按买方要求。

2.5 卖方应向设计院提供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的设备总图等图纸，使用维护说明书、运行说明书以及设备基础资料等的全部文件。提供的文件应满足设计院施工图设计综合进度的要求，提供文件套数为3套。

2.6 卖方还应提供给买方能证明设备制造生产质量的全部测试、试验报告，提供份数由买方决定。

2.7 除上述由卖方提供的资料外，设备随机装箱资料应齐全。所提供设备资料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 技术协议（应包含详细的技术规格（包括驱动装置）、装配结构、零件材料和防护涂层等实质性投标说明）；

(2) 设备总体布置和维修、运行所需的空间要求

(3) 产品样本

(4) 电气原理接线图

(5) 元器件清单

(6) 材料试验报告及材料鉴定合格证

(7) 产品合格证

(8) 水压试验报告

(9) 焊接记录（探伤报告等）、热处理记录

(10) 性能试验报告

三 买方工作

3.1 设计原始资料

3.1.1 提供带式浓缩脱水机及输送机基本参数要求。

3.1.2 提供外部环境条件、安装条件。

3.1.3 负责有关设计资料的配合工作。

3.2 买方工作

- 3.2.1 负责带式浓缩脱水机及输送机基础及安装地点采暖通风、给水排水、照明、电源的设计和施工。
- 3.2.2 卖方设计文件的确认和设备的验收。
- 3.2.3 配合卖方进行装置的调试。
- 3.2.4 买方在设备生产制造过程中,有权进行工厂监造,卖方提供相关便利。

四 工作安排

4.1 设计联络

工程设计中如果双方认为有必要,可以安排设计联络会,讨论技术和资料交接等有关问题。具体内容、时间、地点和参加人员可另行商定。

技术协议签订一周内,卖方提供设备管道安装图/土建提资图,用于现场土建施工,如需预埋件/预留孔洞也需明确,并注明荷载,负责设备土建施工。

所有设备图纸均需买方确认后方可生产,不经确认的设备图纸,卖方承担一切后果。

4.2 资料交接进度

4.2.1 合同(含技术协议)签订后提供的文件:卖方在本技术协议签订后两周内应提供满足买方施工图设计要求的第一版文件

4.2.2 卖方在收到买方反馈意见后两周内应提供以上文件的最终设计文件

4.2.3 卖方应在图纸的适当位置表示出供货分界线

交接资料清单如下表

序号	提交资料名称	提交时间	提交者	接收者	提供份数
1	带式浓缩脱水机及输送机安装条件(见本协议)		买方	卖方	1
2	带式浓缩脱水机及输送机运行条件(见本协议)		买方	卖方	1
3	装置基础、荷重资料、电源要求及其他设计要求		卖方	买方	1
4	安装、维修和运行手册。		卖方	买方	1

4.2.4 工程设计联络会上遇到的技术问题均应写入会议纪要,会议纪要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2.5 所有的资料上,在最后一版图纸上所有与前一版图纸不同之处应作出明显的标记。

4.2.6 工作配合和资料交换所用的语言为中文。

4.3 卖方现场技术服务

4.3.1 卖方现场服务的目的是使所供设备安全、正常投运。卖方应派出合格的现场服务人员，在买方安排的时间段内提供现场技术指导。如果由于卖方的原因，此人工数不能满足工程需要，卖方要追加人工数，但买方无须为此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现场服务计划表

序号	技术服务内容	计划天数	派出人员构成	
			职称	人数
1	现场安装和培训		服务工程师	

4.3.2 卖方的现场服务人员职责

4.3.2.1 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任务主要包括设备催交、货物的开箱检验、设备质量问题的处理、指导安装和调试、参加试运和性能验收试验。

在安装和调试前，卖方技术服务人员应向买方进行技术交底，讲解和示范将要进行的程序和方法。对重要工序（见下表），卖方技术人员要对施工情况进行确认和签证，否则买方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经卖方确认和签证的工序如因卖方技术服务人员指导错误而发生问题，卖方负全部责任。

卖方提供的安装的工序表

序号	工序名称	工序主要内容	备注
1	设备就位		
2	管路连接		
3	试压		
4	单体调试		

4.3.2.2 卖方现场服务人员应有权全权处理现场出现的一切技术和商务问题。如现场发生质量问题，卖方现场人员要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处理解决。如卖方委托买方进行处理，卖方现场服务人员要出委托书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3.2.3 卖方对其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行为负全部责任。

4.3.2.4 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正常来去和更换应事先与买方协商。

4.3.3 买方的义务

买方承诺配合卖方现场服务人员的工作，并在生活、交通和通讯上提供方便。

4.4 培训

4.4.1 为使合同设备能正常安装、调试、运行、维护及检修，卖方有责任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应与工程进度相一致。

4.4.2 培训计划和内容

序号	培训内容	计划人工数	培训教师构成		地点	备注
			职称	人数		
	安装运行维护培训	3	工程师	1		

4.4.3 培训的时间、人数、地点等具体内容买卖双方商定。

4.4.4 卖方为买方培训人员提供设备、场地、资料等培训条件，并提供食宿和交通便利，买方人员的所有费用由买方自理。

4.5 售后服务

质保期为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日起 12 个月。

在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如果设备发生大的故障，卖接到买方的通知后，应派专业技术人员于 48 小时（省外）/24 小时（省内）内到达现场，协助买方处理故障。

五 质量保证和检验、验收

5.1 质量保证

5.1.1 卖方应有可操作的质量保证程序及相应的文件，并在生产本协议中的产品时能严格执行质量程序文件。

5.1.2 卖方应在制造过程中，对设备的材料、联接、组装、工艺、整体及功能进行试验和检验，以保证完全符合本协议和确认的设计图纸的要求。

5.1.3 买方有权在合同执行期间的任何时候，对设备的质量管理情况，包括设备试验的记录进行检查。如果买方认为有必要，可以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住厂监造，卖方应在工作和生活上的提方便。

5.1.4 为了确保产品质量，供货范围内的所有配套产品的生产厂家和分卖方的资格原则上应经买方确认后才能采用。

5.1.5 在产品监造、检验和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任何不符合本协议要求的产品或配件，卖方都必须及时返修或更换，直至符合规定要求。

5.1.6 如发现任何与卖方的质量保证文件不符的操作而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

时，卖方必须及时修正按质量保证程序进行生产。

5.1.7 设备的主要部件应保证使用寿命 20 年，易损件的寿命不小于 6000 小时。

5.2 检验和验收

5.2.1 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从原材料进厂经中间产品到最终产品的各个阶段均应按照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检验和验收。

5.2.2 产品生产过程中的主要阶段的试验和验收卖方应邀请买方派员参加，买方可视具体情况决定派员参加或不参加。买方不参加的试验卖方应将试验结果送交买方确认。

5.2.3 最终产品卖方应通知买方派员验收，验收人员可以依据本技术协议的规定对任何与本产品生产和检验有关的档案进行检查，如发现质量问题，卖方应进返修直至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

5.2.4 制造厂内买方的验收不做为最终产品合格的保证，产品最终应通过现场调试和运行考验而通过验收。

5.2.5 设备性能验收试验主要项目见下表：

设备性能试验主要项目

序号	试验项目	检验内容	备注
1	制造厂标准车间试验		
2	机械运转试验	运转状态及噪音等	

5.2.6 设备在验收出厂前质量证明文件应齐全，至少包括以下部分：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书。质量证明书至少应包括：主要零部件材料的化学成分和力学性能、无损探伤结果、焊接质量的检查结果（包括超过两次的返修记录）、压力试验与性能试验结果及与标准和图样不符的项目。

5.3 开箱检验

5.3.1 设备运抵现场后，买方应通知卖方在一定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开箱检验。

5.3.2 如果卖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到达现场，又未同买方协商到达工地时间，则买方可根据工程需要自行开箱检验，如发现设备、部件与装箱单不符等情况，卖方应承担责任。

5.3.3 如果买方不通知卖方，擅自开箱检验，则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买方自己承担。

5.3.4 开箱检验应有安装单位人员在场，开箱检验后设备应妥善保管，避免零部件遗失和设备的损坏。

六 油漆、包装、运输和储存

6.1 油漆、包装、运输

6.1.1 设备油漆、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有关国家和企业的规定要求。

6.1.2 带式浓缩脱水机及输送机、电动机、底盘、联轴器防护罩应涂刷底漆和面漆各3道，油漆前应去除所有的灰尘、锈斑、油脂及其他杂物。

6.1.3 包装箱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保证运输期间不损坏。每个设备箱至少应包括二份详细的装箱单和一份质量检验证明书和产品合格证，一份交买方，一份在箱内。

6.1.4 设备的外包装上应清楚地标明：出厂编号、总共箱数及箱号、发货站或港、到货站港、发货单位、收货单位、出厂或装箱日期以及设备运输、贮存保管要求的国际通用标记。

6.1.5 较大型及较重的设备都要装有便于移动的滑动部件及吊钩，吊钩应装与起吊点上，并且在外包装上应标明设备重量及重心、起吊点（未拆去外包装）。

6.1.6 设备的接管、法兰表面应加以保护，以免损伤。

6.1.7 设备及外包装应有禁焊标志。

6.1.8 设备装箱前，所有内部零件及非油漆的零部件表面（不锈钢零件除外）应喷涂合适且易于清洗的防锈剂。防锈剂和清洗剂的名称应在安装说明书中注明。

6.2 储存

设备的法兰未衬面应除锈，并涂刷与外壳相同的防锈油漆。在储存期间用盲板、螺栓把法兰衬胶面压紧，以防橡胶板脱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带式压滤机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

承包单位名称：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需方)：

供应商(供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内容：

供货范围

供方以总金额 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工程或服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款项，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 响应文件(编号：)；

4.2 供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 合同书；

4.4 合同条款；

4.5（集中采购机构名称）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 货物及数量（工程或服务）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响应文件的要求及供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响应文件的投标书中有明确规定。

8.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见合同书，分项价格在供方的最终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9.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中货物（工程或服务）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在响应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1.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应城市财政局采购管理股壹份备案。

需 方：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标准规范及相关技术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答疑。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不使用其他语言文字。

3.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 无。

4. 适用标准、规范

4.1 使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国家现行标准、规范。

4.2 采购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不提供。

4.3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无约定。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工程师

1.1 采购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权： 业主代表

职务： 现场负责人

1.2 供货人驻地工程师：

姓名：

职务： 项目负责人

三、采购组织设计和工期

1. 进度计划

供货人提供进度计划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

四、质量与验收

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1 双方约定隐蔽验收和中间验收部位：

1.2 设备基础验收：

五、现场施工安全事项：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 合同价款及调整

1.1 本合同价款采用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确定，合同价款中已包含全部风险因素。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外，其他均不调整。

1.2 采购人向供货人预付货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无。

1.3 扣回预付款的时间、比例:不扣回。

2. 供货数量确认

供货人向发包方住工地代表提交已完供货数量报告的时间： 交货验收后 3 天内。

3. 货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货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银行转帐，每次付款前，供货人须提供对应付款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货物部分税率为 13%，工程部分税率为 9%

七、材料设备供应

1. 采购人供应材料设备:不供应。

2. 供货人采购材料设备

供货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所有材料、设备均由供货人采购。各种材料设备、需经采购人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检查认可达到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

八、工程变更：执行通用条款

九、交货验收与结算

1. 交货验收

1.1 供货人提供交货图的约定： 交货验收后 10 日内提交交货资料和验收报告 3 份，交货图 3 份。

1.2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交货时间： 无。

1.3 结算：以双方协议及合同价为基础，现场设计变更双方协商确定。

十、违约

供货人必须按照协议书约定的交货日期或采购人同意顺延的交货日期。因供货人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交货日期或采购人同意顺延的工期交货的，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每延误一天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支付违约金总和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十一、争议

1. 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请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

(2) 约定向应城市的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3)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1. 工程分包： 不分包。
2. 不可抗力： 执行通用条款。
3. 保险： 如合同条件。
4. 担保： 如合同条件。
5. 同份数合：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 份，发包方 份，承包方 份。
6. 本工程水、电费用由采购单位自行承担。
7. 补充条款： 本工程供货人不得无理拖欠供货厂家材料、设备款和工人工资，
采购人不得非正常干预拨付货款，当供货人无正当理由拖欠供货厂家材料、设备款和工人工资，影响工程正常采购时，采购人可以按国家有关规定，代为拨付货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采购人(全称)：

供货人(全称)：

为保证(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采购人供货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供货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一章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的采购工程。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工程项目的全部内容。

第二章 质量保修期

承建方须承诺对本工程定期维护和终身维修。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防水工程为五年；装修工程为二年；
- 2、供电及安装、给排水管线及安装工程为二年；
- 3、供热、供汽系统工程及安装工程为二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4、其他约定：公路工程二年

一、质量保修责任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供货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采购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维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发生需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供货人采购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供货人确保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供货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供货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二、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采购合同价款的3%。

三、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采购人在建设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14天内，将剩余保修金返还供货人。

四、其他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应为采购合同附件，由采购合同采购人供货人双方共同签署。

采购人：(公章)

供货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响应文件满足响应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响应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方法：评标小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推荐。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审程序

（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提供近 2 年（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提供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构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 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提交证据截图）。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第一章 2.6 条：带式脱水机应由在设计、制造带式脱水机方面有着丰富经验及有一定资质的公司提供。要求带式脱水机的卖方应有 10 年以上的该类设备的设计、制造资历和 ISO 认证，并出示在中国与本工程相同类型设备的 2 个以上用户成功运转的业绩证明。

备注：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有效、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2.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1	按照响应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响应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投标有效期满足响应文件规定；
4	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5	响应文件满足响应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6	供应商未出现响应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7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4.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三) 详细评审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依据
投标报价 (40 分)	报价分	40 分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p> <p>1、满足响应文件要求且最后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投标基准价（D），其价格分为满分；</p> <p>2、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 D/最后投标报价 V）×价格权值×100 价格权值= 40 %</p> <p>为保证质量，投标报价大幅度低于采购预算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进行成本分析，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低于成本价时将否决其投标。</p>	投标报价
商务部分 (20 分)	类似项目 业绩	6 分	<p>带式脱水机 10 年以上的该类设备的设计、制造资历和 ISO 认证，并出示在中国与本工程相同类型设备的 2 个以上用户成功运转的业绩证明。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 6 分。</p>	合同复印件 加盖公章
	企业资质 和信用情 况	6 分	<p>1.根据投标人提供近两年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进行评分，满分 2 分，每有 1 年亏损扣 1 分。</p> <p>2.投标人具有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p>3.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得 2 分。</p>	提供报告和 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 编制	2 分	<p>根据供应商制作的标书质量打分。</p> <p>1. 编制内容科学合理，图文清晰，按页码顺序编制，方便评委翻阅的得 1-2 分；</p> <p>2. 编制内容完整清晰，翻阅无障碍的得 0-1 分；</p>	
	综合实力	3 分	<p>1、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的得 1 分；</p> <p>2、供应商资信或税务评级在 A 级及以上的得 1 分；</p> <p>3、供应商具有相关管理体系认证、取得相关荣誉证书的得 1 分；</p>	提供财务审 计报告复印 件和证书复 印件加盖公 章

应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带式压滤机工程项目

	企业信誉	3分	投标前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没有不良经济纠纷法律诉讼记录和违法行为的得3分；否则本项不得分；	提供网页截图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性能参数	20分	所有设备产品规格及技术参数需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最高得20分。 1、供货清单满足或优于采购技术参数要求，得分10-20分； 2、供货清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分5-10分； 3、供货清单有缺项漏项或不符合要求的得0-5分。	
	实施方案（包括安全文明施工和进度保证措施等）	5分	1、实施方案合理完善、可行性高得3-5分； 2、实施方案较合理完善、可行性较高得2-3分； 3、实施方案不够合理完善、可行性欠佳得0-1分。	
	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	5分	1、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具有完整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的得3-5分； 2、质量管理体系较健全，具有较完整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的得1-2分； 3、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及违约承诺	5分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修期内服务方案与承诺： 服务方案、承诺完善，服务响应时间迅速的得4-5分； 服务方案、承诺较完善，服务响应时间基本满足要求的得3-4分； 服务方案、承诺不完善，服务响应时间不满足要求的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5分	本项目配备负责现场单机调试及控制调试，并配合买方进行系统联调。现场服务人员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5分；具备其他职业资格的分1-4分，没有职业资格的得0分。	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上岗证及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合计	100分		

三、编写评审报告

(一) 评审报告的内容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投标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二) 评审报告的签署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封面：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 标 人：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资格自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资料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提供近 2 年（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提供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构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 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3.	<p>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p>	<p>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p>	
4.	<p>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提供查询截图）。</p>	
5.	<p>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评标导航表

评审项目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供应商响应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报价部分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备注：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供应商可根据响应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响应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

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须与正文页码一一对应。

一、响应文件及附件

(一) 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份。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方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4. 重要声明:

1)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 有, 具体单位名称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_____。

2) 与我方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 有, 具体单位名称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_____。

3)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无; 有, 已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为: _____ (由供应商如实填写)_____。

(备注: 以上3项声明, 必须如实选择, 选中项用表示, 未选中项用表示。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③供应商如未如实填报, 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其它承诺: 如有的话, 可自行填写。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总价为

(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_____。

2. 将按响应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响应文件, 包括(补充文件等), 对此无异议。
4. 本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共_____ (由
供应商填写)_____个日历日。
5. 如果我方为成交供应商, 承诺按照响应文件的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由供应商填
写)_____。

供 应 商: (公章)

通 讯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 子 函 件:

授 权 代 表 签 字:

日 期: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 龄： 职 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二、商务文件

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总报价	
工期和供货期	
备 注	

说明：

- (1) 人民币报价。
-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此表除保留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有）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记录之用。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2.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	设备安装工程	(含设备材料费与安装费)					
1	030110003001	带式脱水机(压滤机)	1. 名称：带式脱水机（压滤机） 2. 规格型号：Q=25~40m ³ /h，带宽 2.5m 3. 材质：滤带：100%聚脂；框架和滤液收集槽：304 3. 配套变频控制	台	4			
2	081105001001	空压机设备	1. 名称：螺杆风机 2. 型号规格：Q=150L/min 0.7MPa	台	4			
3	030109007001	螺杆泵	1. 名称：螺杆进泥泵 2. 规格型号：Q=25~40m ³ /h, H=60m 3. 变频控制	台	4			
4	030106006001	螺旋输送机	1. 名称：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 2. 规格型号：Φ360mm, L=10.5m 3. 材质：304	台	2			
5	030106006002	螺旋输送机	1. 名称：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 2. 规格型号：Φ360mm, L=7.5m, α=30° 3. 材质：304	台	2			
6	171502005001	加药装置	1. 名称：污泥脱水 PAM 加药装置 2. 型号：Q=5Kg/h, 3 PAM 投加泵（螺杆泵） Q=2m ³ /h, H=0.3MPa, N=1.5kW, 4台	套	1			
7	030211002001	清洗泵	1. 名称：1 清洗泵 2. 规格型号：多级泵，配套脱水机	台	4			
8	040801005001	低压成套控制柜	1. 名称：控制柜 2. 用途：污泥脱水系统+PAM 加药系统就地控制柜, 室内	台	4			
9	171503003001	按钮	1. 名称：就地操作按钮盒 2. 场所：设备配套	个	4			
		分部小计						

	二	材料安装工程	管道、管件、阀门与供电材料等安装工程（本部分清单数据为参考数据，供应商可根据自行设计确定清单和数量与报价，参考清单数量填0后另行填报清单）	项	1			
1	030801006001	低压不锈钢管	1, 名称: 不锈钢管道 2. 材质: 304 规格型号: DN350	m	20			
2	030801006002	低压不锈钢管	1, 名称: 不锈钢管道 2. 材质: 304 规格型号: DN32	m	40			
3	030807003001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 法兰阀门 2. 压力等级: 1.6Mpa 3. 材质: 304 4. 规格型号: DN350	个	2			
4	030807003002	低压法兰阀门	1. 名称: 法兰阀门 2. 压力等级: 1.6Mpa 3. 材质: 304 4. 规格型号: DN32	个	4			
5	030810004001	低压不锈钢法兰	1. 名称: 平焊法兰 2. 压力等级: 1.6Mpa 3. 材质: 304 4. 规格型号: DN350	副	2			
6	030810004002	低压不锈钢法兰	1. 名称: 平焊法兰 2. 压力等级: 1.6Mpa 3. 材质: 304 4. 规格型号: DN32	副	4			
7	171409003002	电力电缆	VV-1KV 3×10+1×6mm ²	m	1000			
							
							
		分部小计						
	三	土建工程	（本部分清单数据为参考数据，供应商可根据自行设计确定清单和数量与报价，参考清单数量填0后另行填报清单）	项	1			
1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方类别: 三类土 2. 开挖方式: 机械挖土	m ³	741.9			
2	170401001001	混凝土垫层	C15 混凝土	m ³	29.68			
3	010501006001	设备基础	C30 混凝土	m ³	537.6			
4	060212025001	回填土	机械回填, 夯实	m ³	174.6 2			
5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挖掘机装土, 自卸汽车外运外运 5km	m ³	567.2 8			
6	011702016001	垫层模板	胶合板模板	m ²	34.59			

7	011702001001	基础模板	胶合板模板	m ²	493			
8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带肋钢筋 HRB400 以内	t	29.56 8			
9	060304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 进出场及安拆	挖土机进出场费用	台·次	2			
							
							
		分部小计						
	四	暂列金额	0					
	五	合计总报价	(小写) :					
			(大写) :					

注：1. 成套提供整套系统正常安装、运行所需要的管道、阀门、管件、安装支架、电缆等，要求见**配套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说明：不限于上表买方所列内容，投标厂家须根据招标要求将完整的脱水及 PAM 加药系统安装、正常运行所需的提供的产品含部件、附件、辅材详细补充于上表表，对于装置单元投标的，同时需要将装置单元内部的设备、连接管道、连接件等详细补充于上表，卖方根据需要设置必要的设备及部件，卖方对整个系统负责，保证系统安全经济稳定运行。

表 2 随机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产地	备注
1						
2						
3						
4						

表 3 专用工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产地	备注
1						
2						
3						
4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执行，精确到个数位。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3. 偏离说明表

投标供应商：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需求	报价响应	偏离说明
技术要求			
1			
2			
3			
.....			
商务要求			
1			
2			
3			
.....			
响应审核（含资格要求）			
1			
2			
3			
.....			
评分要求（如有的话）			
1			
2			
3			
.....			

说明：

1. 供应商应对投标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逐条说明投标响应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并申明投标响应文件的偏离和例外。优于投标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不满足的为负偏离。“技术要求”对应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二条要求，“商务要求”对应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三条要求；
2. 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投标磋商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4. 类似业绩一览表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合同金额	项目经理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5. 拟投入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当职位	年龄	从业经历	其他
1		项目负责人			
2					
3					
4					
5					
6					
7					
8					
...					

说明：后附相关人员简介及证明材料等。

6.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基本情况：

- (1) 单位名称：
- (2) 地址： 邮箱：
电话： 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公司性质：
-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 (6) 员工人数：
- (7) 注册资本：
- (8) 实收资本：
-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 与投标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1) 供应商提供此投标服务内容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集中采购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签字：

电 话：

传 真：

日 期：年 月 日

7. 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7 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时 间：年月日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注：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的案件。与经营活动有关，但尚未裁决或终审判决的案件请单独另附《情况说明》（说明内容：案件当事人、基本案情）。

9. 投标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格式自拟）

三、技术文件

以下内容仅供参考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安全文明施工技术措施
- 3、 质量控制措施
- 4、 进度控制措施
- 5、 拟投入设备情况
- 6、 人员安排计划
- 7、 承诺书（格式自拟）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